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
整改报告(补充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风险提示：

- 1、《关于江苏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仅代表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意见，尚需向监管机构报告，后续不排除被监管机构要求进一步整改和调整并触发相关风险的可能。
- 2、公司对凯迪系应收款项整改结果和证监局责令改正决定书所述内容存在重大差异，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整改报告对凯迪系公司按重新梳理后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结果，对 2017 年度坏账准备计提影响金额为 25,528,051.61 元，应调减 2017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金额为 21,698,843.87 元，和江苏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科融环境通过年底突击收回商业承兑汇票的方式冲回年限较长的应收账款，进而不计提坏账准备的方式调节利润，累计虚增 2017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51,326,120.64 元”存在较大差异，不排除监管机构要求公司进一步整改并触发相关风险的可能。
- 3、公司对蓝天环保相关追溯调整和证监局责令改正决定书所述内容存在重大差异，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整改报告对蓝天环保已完工的工程项目进行结算并结转成本进行调整后，冲回 2017 年度当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减少 2,909,672.54 元，调增 2017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1,826,602.22 元。与江苏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科融环境子公司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天环保）未将已完工的工程项目进行结算并结转成本，导致虚增存货 109,554,024.26 元，少结转营业成本 109,554,024.26 元，累计虚增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58,458,427.22

元”存在较大差异，不排除监管机构要求公司进一步整改并触发相关风险的可能。

4、公司对新疆君创相关应收款项的调整和证监局责令改正决定书所述内容存在重大差异，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整改报告对新疆君创自 2016 年度进行了全额计提坏账，调增 2017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490,428.60 元，调减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816,864.31 元，与江苏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科融环境应收新疆君创能源设备有限公司的资金占用款少计提坏账准备 16,639,058.52 元，虚增 2017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4,143,199.74 元”存在较大差异，不排除监管机构要求公司进一步整改并触发相关风险的可能。

5、公司本次整改结果还涉及对公司 2015、2016 年度定期报告的调整，但最终会以会计师审计结果为准，因相关工作尚需一定时间，公司将尽快披露追溯调整后的各期定期报告。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融环境”）于 2019 年 1 月 1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以下简称“江苏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19]5 号），以下简称（“《决定书》”），要求公司对核查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决定书》中所提出的问题，及时组织相关部门和人员召开了专项整改工作会议，针对决定书的要求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整改，公司认真对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内部管理制度，明确整改责任人和整改期限，形成了系统的整改方案。2019 年 4 月 3 日，公司第四届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现将公司的整改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问题一、2017 年年报存在虚假信息披露

1. 科融环境通过年底突击收回商业承兑汇票的方式冲回年限较长的应收账款，而并不计提坏账准备的方式调节利润，累计虚增 2017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51,326,120.64 元；

整改措施：

根据整改决定，公司对凯迪系的 9 家关联公司（9 家公司如下：五河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监利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叶县分公司、祁东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蕲春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宿迁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和金寨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7 年度通过商业承兑汇票结算部分进行了还原，并分别对其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对应应收账款账龄进行了逐年逐项复核，根据账龄重新复核结果为：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凯迪系公司累计应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38,902,246.95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凯迪系公司累计应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48,564,962.28 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凯迪系公司累计应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59,762,555.98 元。2017 年度凯迪系公司当期应补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11,197,593.70 元，账龄重新梳理前凯迪系公司于 2017 年度通过商业承兑汇票结算，冲减当期坏账准备金额为 14,330,457.91 元。

因此凯迪系公司按重新梳理后的计提坏账结果，对 2017 年度坏账准备计提影响金额为 25,528,051.61 元，应调减 2017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金额为 21,698,843.87 元。具体的账龄明细，见本报告附件一。

整改责任人：财务负责人

整改完成时间：已完成

2、科融环境子公司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天环保）未将已完工的工程项目进行结算并结转成本，导致虚增存货 109,554,024.26 元，少结转营业成本 109,554,024.26 元，累计虚增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58,458,427.22 元；

整改措施：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规定的要求，对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天环保”）已完工的工程项目进行结算并结转成本进行调整。

蓝天环保 2016 年已完工的工程项目成本 60,379,724.43 元长期未结算，结转成本（蓝天环保对已完工的工程项目 109,554,024.26 元中 49,174,299.83 元

已结算); 2015 年度补提所得税费 9,295,537.29 元; 对蓝天环保账龄重新梳理及确认相应坏账准备金额: 2015 年度补坏账金额 6,000,766.25 元; 2016 年度应补提坏账 96,990,104.90 元; 2017 年度当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减少 2,909,672.54 元。经上述调整后, 截止 2017 年度底净资产为-88,679,340.01 元, 较原净资产 81,077,120.32 元, 减少 169,756,460.33 元。

整改责任人: 财务负责人

整改完成时间: 已完成

3、科融环境应收新疆君创能源设备有限公司的资金占用款少计提坏账准备 16,639,058.52 元,虚增 2017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4,143,199.74 元;

整改措施: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规定的要求, 对新疆君创能源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君创”)计提坏账进行调整。

根据公司坏账计提规定:(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2) 对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期末余额为前五名的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为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 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②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新疆君创公司财务状况发生了严重的财务困难(1、通过对外获取的财务数据可知, 新疆君创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连续两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净资产均为负值, 已经资不抵债; 2、对新疆君

创公司进行了催款，并由回复得知该公司财务状况处于财务困难中，并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其他可靠的还款来源)，应付公司的利息长期逾期未付。根据上述坏账计提规定：1、对 2016 年度公司应收新疆君创 72,247,782.42 元进行了单项认定，预计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为 0 元，因此对新疆君创进行了全额计提坏账，即调增 2016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2,247,782.42 元，调减 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61,410,615.06 元；2、对 2017 年度确认的应收账款余额 4,490,428.60 元，进行了单项认定，预计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为 0 元，因此对新疆君创进行了全额计提坏账，即调增 2017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490,428.60 元，调减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816,864.31 元。

整改责任人：财务负责人

整改完成时间：已完成

4、科融环境应收账款账龄划分错误，虚增 2017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4,016,869.62 元；

整改措施：

公司对过去年度的应收账款进行了逐笔复核，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规定的要求，对所有应收账款（除凯迪系应收账款外）主体的历史账龄划分进行了逐年度的追溯调整，汇总情况分析。具体的账龄明细，见本报告附件二。

（1）按照逐笔复核应收账款 2017 年度计提坏账金额应调增 2,299,335.92 元，即调减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954,435.55 元。

（2）按照逐笔复核其他应收款 2017 年度计提坏账金额应补提 6,249,865.69 元，即减少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5,312,385.84 元

根据附件二所示事项 1、3、4 整改后账龄计算得出：2017 年应收款项应补提 34,077,253.22 元，2017 年度减少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28,965,665.26 元。

（包含对前述第 1、第 3 和第 4 项整改结果）

整改责任人：财务负责人

整改完成时间：已完成

5、科融环境控股股东徐州丰利科技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丰利）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960,000 元，虚减 2017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816,000 元;

整改措施:

2017 年 7 月 25 日公司分别支付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鸣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服务费 28 万元、杭州鑫力合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服务费 28 万元、杭州鑫合汇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服务费 40 万元,上述 96 万元为原约定的上市公司并购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融资服务顾问费,公司未收到上述融资服务费发票,公司未税前列支。2018 年 8 月 21 日,控股股东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公司账户。

根据上述整改情况,由于控股股东已归还资金占用款,因公司未税前列支,故无需调整 2017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81.6 万元。

整改责任人:财务负责人

整改完成时间:已完成

6、蓝天环保对杭州贵时贸易有限公司的长期挂账预付款少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6,000,766.25 元,虚增 2015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202,030.78 元。

整改措施: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规定的要求,公司控股子公司蓝天环保对杭州贵时贸易有限公司的长期挂账预付款存在少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6,000,766.25 元,应调减 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202,030.78 元。

整改责任人:财务负责人

整改完成时间:已完成

以上影响 2017 年损益汇总情况如下:

1、依据公司整改后账龄计算凯迪系公司应调增 2017 年度坏账准备 25,528,051.61 元,调减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21,698,843.87 元。

2、依据公司整改后账龄应调增坏账准备 2,299,335.92 元(剔除凯迪影响),调减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1,954,435.55 元。

3、2017 年财务报表中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为 10,857,205.96 元,依据公司整改后账龄计算应补提坏账准备 6,249,865.69 元(包含新疆君创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490,428.60 元),调减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5,312,385.83 元(包

含新疆君创调减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816,864.31 元)。

4、依据事项 2 整改情况，冲回 2017 年度当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减少 2,909,672.54 元，调增 2017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1,826,602.22 元。

整改后：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差错调整前 2017 年年报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37,459,960.48 元，按公司初步整改调整后，2017 年度预计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10,320,897.45 元。前期差错更正具体科目明细如下表：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调整前 2017.12.31 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调整后 2017.12.31 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01,774,916.01	-69,933,256.62	831,841,659.39
预付账款	210,808,238.50	-61,119,358.10	149,688,880.40
其他应收款	249,253,947.30	-87,951,111.15	161,302,836.15
存货	296,293,176.73	-60,379,724.43	235,913,452.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025,470.56	18,982,350.60	46,007,821.1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11,667,495.34	7,626,476.78	619,293,972.12
应交税费	138,212,595.01	9,295,537.29	147,508,132.30
未分配利润	132,565,942.88	-214,134,496.79	-81,568,553.91
少数股东权益	111,217,133.37	-63,188,616.98	48,028,516.39
资产减值损失	27,878,035.01	31,167,580.68	59,045,615.69
所得税费用	13,057,705.18	-5,111,587.98	7,946,117.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17 年度）	37,459,960.48	-27,139,063.03	10,320,897.45
少数股东损益	-8,678,774.82	1,083,070.33	-7,595,704.49

问题二、关于上市公司违规对外担保且未披露

徐州丰利科技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丰利”）2017 年 8 月 17 日对外开具 300 万元电子商业承兑汇票，科融环境在未履行内部决策程序下承诺到期兑付，形成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科融环境未在 2017 年年报中披露。

整改措施：

徐州丰利于 2017 年 8 月 17 日对外开具了电子商业承兑汇票，但事后及时将该电子商业承兑汇票作废，即上市公司未实质进行对外担保。

公司将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意识，进一步完善担保审批制度，采取各种积极有效的措施，加强对外担保项目的监管，特别是加强担

保风险管理，积极敦促被担保企业认真履行借款合同，按时归还银行贷款，严格控制公司对外担保所产生的债务风险，以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整改责任人：财务负责人、内审负责人

整改完成时间：已完成，将长期持续规范

问题三、上市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违规占用且未披露

1、科融环境代控股股东徐州丰利支付过桥贷款利息费用 96 万元，形成资金占用且科融环境未在 2017 年年报中披露。

整改措施：

2017 年 7 月 25 日公司分别支付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鸣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服务费 28 万元、杭州鑫力合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服务费 28 万元、杭州鑫合汇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服务费 40 万元，上述 96 万元为原约定的上市公司并购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融资服务顾问费，公司未收到上述融资服务费发票，公司未税前列支。2018 年 8 月 21 日，控股股东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公司账户。

公司高度重视本次责令整改涉及的问题，组织人员对涉及问题进行认真的梳理与分析，截止目前，控股股东已归还该笔资金占用，该笔资金违规占用情形已消除。公司整改措施如下：

（1）全面提升公司内部治理水平，杜绝类似情形发生

公司财务部将完善财务管理，认真梳理公司资金付款制度，合理规划公司运营资金使用；完善关联交易的决策流程与对外资金支付的审批流程，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内审部门按照规定履行内审职责，定期对公司资金的内控制度进行检查，有效防范关联资金占用行为的再次发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

（2）优化信息披露内部管理流程

公司将定期组织相关部门与人员认真学习《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容管理制度，强化规范意识，优化公司信息披露内部管理流程，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整改责任人：财务负责人、内审负责人

整改完成期限：已完成，将长期持续规范

2、徐州丰利关联方巴州君创能源有限公司期间占用蓝天环保资金 987 万元且科融环境未在 2017 年年报中予以披露。

整改措施:

经核查，公司子公司蓝天环保于 2017 年 9 月 7 日支付关联方巴州君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987 万元，资金于 2017 年 9 月 13 日全部归还蓝天环保，上述事项未履行内部审议程序。

公司高度重视本次责令整改涉及的问题，组织人员对涉及问题进行认真的梳理与分析，截止目前，关联方已归还该笔资金占用，该笔资金违规占用情形已消除。公司整改措施如下：

(1) 全面提升控股子公司内部治理水平，杜绝类似情形发生

公司将严格按照《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加强对控股子公司财务监管，严格控制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资金、资产及其它资源往来，避免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再次发生。如发生异常情况，公司财务部门提请公司董事会采取相应的措施。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内审部门按照规定履行内审职责，定期对控股子公司资金的内控制度进行检查，有效防范关联资金占用行为的再次发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

(2) 优化信息披露内部管理流程

本次事项，控股子公司未及时上报上市公司，导致上市公司未及时履行相关披露义务，公司将加强对控股子公司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管理制度培训，强化规范意识，优化公司信息披露内部上报流程，切实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整改责任人：财务负责人、内审负责人

整改完成期限：已完成，将长期持续规范

通过此次整改，公司深刻认识到自身在内部控制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公司将引以为戒，认真落实各项整改措施，并强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的专业培训，树立规范运作意识，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体系，增强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从而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特此公告。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三日

附件一、

2015年凯迪公司账龄

序号	公司名称	2015年账龄						2015年合计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1	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叶县分公司	-	1,247,079.34	-	-	-	-	1,247,079.34
2	监利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4,925,325.12	-	-	-	-	4,925,325.12
3	金寨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3,800.00	1,800.00	284,400.00	-	-	-	320,000.00
4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569,385.35	10,439,363.43	81,912,052.69	-	-	-	99,920,801.47
5	祁东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1,433,580.12	-	-	-	-	1,433,580.12
6	蕲春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4,316,840.30	-	-	-	-	4,316,840.30
7	五河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8,673,370.24	-	-	-	-	8,673,370.24
8	宿迁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745,039.00	-	-	-	-	745,039.00
9	岳阳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	988,004.00	-	-	-	988,004.00
10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0,406.54	30,073,662.61	148,014,195.47	3,430,207.77	-	-	181,317,659.31
11	京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	-	33,000.00	-	-	33,000.00
12	武汉凯迪工程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9,200.00	27,600.00	100,560.00	-	-	-	147,360.00
	应收款项余额合计	7,421,978.81	61,883,660.16	231,299,212.16	3,463,207.77	-	-	304,068,058.90

计提比例	1.00%	5.00%	15.00%	30.00%	50.00%	100.00%	-
坏账计提金额	74,219.79	3,094,183.01	34,694,881.82	1,038,962.33	-	-	38,902,246.95

2016 年凯迪公司账龄

序号	公司名称	2016 年账龄						2016 年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1	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叶县分公司	-	-	1,247,079.34	-	-	-	1,247,079.34
2	监利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98,349.00	-	4,125,325.12	-	-	-	4,823,674.12
3	金寨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33,800.00	1,800.00	284,400.00	-	-	320,000.00
4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5,039.00	7,569,385.35	10,439,363.43	64,274,197.69	-	-	83,027,985.47
5	祁东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	1,433,580.12	-	-	-	1,433,580.12
6	蕲春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	3,816,840.30	-	-	-	3,816,840.30
7	五河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	8,673,370.24	-	-	-	8,673,370.24
8	宿迁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	745,039.00	-	-	-	745,039.00
9	岳阳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	-	988,004.00	-	-	988,004.00
10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745,039.00	-200,406.54	30,073,662.61	64,696,831.81	-	-	95,315,126.88
11	京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	-	-	33,000.00	-	33,000.00
12	武汉凯迪工程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	-	-	-	-	-

应收款项余额合计	2,188,427.00	7,402,778.81	60,556,060.16	130,243,433.50	33,000.00	-	200,423,699.47
计提比例	1.00%	5.00%	15.00%	30.00%	50.00%	100.00%	-
坏账计提金额	21,884.27	370,138.94	9,083,409.02	39,073,030.05	16,500.00	-	48,564,962.28

2017 年凯迪公司账龄

序号	公司名称	2017 年账龄						2017 年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1	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叶县分公司	-	-	-	1,247,079.34	-	-	1,247,079.34
2	监利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698,349.00	-	4,125,325.12	-	-	4,823,674.12
3	金寨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	33,800.00	1,800.00	284,400.00	-	320,000.00
4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49,665.56	745,039.00	7,569,385.35	10,439,363.43	31,101,905.69	-	55,705,359.03
5	祁东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	-	933,580.12	-	-	933,580.12
6	蕲春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	-	3,816,840.30	-	-	3,816,840.30
7	五河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	-	8,673,370.24	-	-	8,673,370.24
8	宿迁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	-	745,039.00	-	-	745,039.00
9	岳阳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	-	-	988,004.00	-	988,004.00
10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7,573,085.01	745,039.00	-200,406.54	30,073,662.61	47,946,994.81	-	106,138,374.89

11	京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	-	-	-	31,000.00	33,000.00
12	武汉凯迪工程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	-	-	-	-	-
应收款项余额合计		33,424,750.57	2,188,427.00	7,402,778.81	60,056,060.16	80,321,304.50	31,000.00	183,424,321.04
计提比例		1.00%	5.00%	15.00%	30.00%	50.00%	100.00%	-
坏账计提金额		334,247.51	109,421.35	1,110,416.82	18,016,818.05	40,160,652.25	31,000.00	59,762,555.98

凯迪商业承兑影响坏账准备账龄明细表

序号	客户名称	账龄划分明细						余额合计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1	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叶县分公司	-	-	1,247,079.34	-	-	-	1,247,079.34
2	监利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98,349.00	-	4,125,325.12	-	-	-	4,823,674.12
3	金寨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33,800.00	1,800.00	284,400.00	-	-	320,000.00
4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28,239.19	7,569,385.35	10,439,363.43	31,101,905.69	-	-	50,038,893.66
5	祁东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	933,580.12	-	-	-	933,580.12
6	蕲春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	3,816,840.30	-	-	-	3,816,840.30
7	五河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	6,835,905.00	-	-	-	6,835,905.00
8	宿迁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	745,039.00	-	-	-	745,039.00

9	阳新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	-	-	-	-	-
10	岳阳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	-	988,004.00	-	-	988,004.00
合计		1,626,588.19	7,603,185.35	28,144,932.31	32,374,309.69	-	-	69,749,015.54
计提比例		1.00%	5.00%	15.00%	30.00%	50.00%	100.00%	-
计提坏账金额		16,265.88	380,159.27	4,221,739.85	9,712,292.91	-	-	14,330,457.91

附件二：

一、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2017.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0,755,395.06	94.72%	98,771,341.80	77.98%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886,322.00	5.28%	27,886,322.00	22.02%
合计	528,641,717.06	100%	126,657,663.80	100.00%

(续表)

类别	2016.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0,663,413.84	94.92%	76,924,522.72	73.39%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886,322.00	5.08%	27,886,322.00	26.61%
合计	548,549,735.84	100.00%	104,810,844.72	100.00%

(续表)

类别	2015.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2,186,473.24	100%	61,259,682.83	100.00%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02,186,473.24	100%	61,259,682.83	100.00%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7. 12. 31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75,871,451.30	1.00%	1,758,714.51
1 至 2 年	69,660,375.55	5.00%	3,483,018.78
2 至 3 年	54,136,506.31	15.00%	8,120,475.95
3 至 4 年	95,628,901.94	30.00%	28,688,670.58
4 至 5 年	97,475,395.96	50.00%	48,737,697.98
5 年以上	7,982,764.00	100.00%	7,982,764.00
合计	500,755,395.06		98,771,341.80

账龄	2016. 12. 31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26,182,042.32	1.00%	1,261,820.42
1 至 2 年	117,287,997.35	5.00%	5,864,399.87
2 至 3 年	111,803,498.91	15.00%	16,770,524.84
3 至 4 年	154,615,250.96	30.00%	46,384,575.29
4 至 5 年	8,262,844.00	50.00%	4,131,422.00
5 年以上	2,511,780.30	100.00%	2,511,780.30
合计	520,663,413.84		76,924,522.72

账龄	2015. 12. 31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52,216,685.97	1.00%	2,522,166.86
1 至 2 年	142,703,758.47	5.00%	7,135,187.92
2 至 3 年	277,533,778.86	15.00%	41,630,066.83
3 至 4 年	25,846,018.77	30.00%	7,753,805.63
4 至 5 年	3,335,551.17	50.00%	1,667,775.59
5 年以上	550,680.00	100.00%	550,680.00
合计	702,186,473.24		61,259,682.83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明细及计提理由

项目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8,508,000.00	8,508,000.00	100%
湖南华电石门发电有限公司	4,743,000.00	4,743,000.00	100%
皖能铜陵发电有限公司	3,260,500.00	3,260,500.00	100%
运城关铝热电有限公司	2,447,960.00	2,447,960.00	100%
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	2,220,000.00	2,220,000.00	100%
北京兴宜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1,115,662.00	1,115,662.00	100%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松花江第一热电分公司	1,047,200.00	1,047,200.00	100%
山东大王金泰集团有限公司	692,000.00	692,000.00	100%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100%
山西潞宝集团焦化有限公司	1,696,000.00	1,696,000.00	100%
中国金域黄金物资总公司	1,656,000.00	1,656,000.00	100%
合计	27,886,322.00	27,886,322.00	

项目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	------	------

项目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8,508,000.00	8,508,000.00	100%
湖南华电石门发电有限公司	4,743,000.00	4,743,000.00	100%
皖能铜陵发电有限公司	3,260,500.00	3,260,500.00	100%
运城关铝热电有限公司	2,447,960.00	2,447,960.00	100%
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	2,220,000.00	2,220,000.00	100%
北京兴宜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1,115,662.00	1,115,662.00	100%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松花江第一热电分公司	1,047,200.00	1,047,200.00	100%
山东大王金泰集团有限公司	692,000.00	692,000.00	100%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100%
山西潞宝集团焦化有限公司	1,696,000.00	1,696,000.00	100%
中国金城黄金物资总公司	1,656,000.00	1,656,000.00	100%
合计	27,886,322.00	27,886,322.00	—

计提理由简述

1、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2016.07.12: 苏州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执行实施类执行裁定书, 冻结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证件号码:14291109-6)在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分行的 12×××26 的存款人民币 714800 元, 先冻结 12 个月。企业履约信用差, 应收账款无法收回。

2、湖南华电石门发电有限公司

公司通过查询发现 2016 年 4 月 23 日, 湖南华电石门发电有限公司资产整体管理权从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湖南分公司移交至陕西煤业化工集团长安电力华中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2 日, 公司名称由湖南华电石门发电有限公司变更为长安石门发电有限公司, 公司在 2016 年经过管理权限的变更, 且存在法律诉讼, 且公司经过多次催要, 对方一直没有回款, 从谨慎性的原则出发, 公司在 2016 年度全部一次性提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皖能铜陵发电有限公司

由于我公司承接的铜陵项目于 2013 年开始施工、2014 年 1 月和 5 月针对两台炉分别进行了两次大规模消缺, 2015 年完成第三方性能考核试验, 2016 年调试过程中未达到设计保证值, 并且经过长时间与对方沟通无明确结果, 且对方已明确不再对后续款项进行支付。我公司依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判断该应收款项无法收回, 于 2016 年当期单项计提全额坏账。

4、运城关铝热电有限公司

从 2015 年 6 月 10 日起，因为诉讼（涉及未支付金额 361 万）进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至今未执行），且 2016 年又有两起诉讼（金额分别 1.57 亿和 586 万，至今未执行）。公司已无偿还能力，具体可见《运城关铝热电有限公司》的企业信用报告。

5、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

由于落实安全制度不到位，未能及时治理作业现场所存在的安全隐患，于 2016 年 9 月 9 日发生离心机操作工死亡的生产安全事故，造成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公司业务受到影响。（三安监管罚字〔2016〕第 1 号）

2016.07.20 江苏中油天工机械有限公司与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裁定书冻结被执行人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人民币 676913 元（其中工程款 594000 元、利息 68735 元、案件受理费 5100 元、执行费 9078 元）。

6、北京兴宜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28 日，湖北省宜昌市三峡坝区人民法院作出的李东平与北京兴宜世纪科技有限公司运输合同纠纷执行裁定书：本院在执行过程中，查明被执行人北京兴宜世纪科技有限公司目前无财产可供执行，无履行能力。根据该裁定书，判断该公司 2016 年 11 月 28 日无还款能力。

7、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松花江第一热电分公司

该客户欠款账龄时间较长，期间未向我公司支付任何货款，我公司判断该应收款项无法收回，于 2016 年当期单项计提坏账。

2016 年度上网电价下调、煤炭价格上涨、计划用电量减少，导致煤电行业的利润大幅下降，且公司经过多次催要，对方一直没有回款，从谨慎性的原则出发，公司在 2016 年度全部一次性提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山东大王金泰集团有限公司

从 2014 年开始出现现金流问题，公司将房产抵押（见广工商抵登字（2014）第 0261 号），并与 2015、2016 年间 3 次对几乎所有房产进行抵押（广工商抵登字（2015）第 0004 号）、（广工商抵登字【2015】0335 号）、（广工商抵登字（2016）0369 号），且公司从 2016 年起开始长期停产，目前公司已经破产。具体可见《山东大王金泰集团有限公司》的企业信用报告。

9、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2016年4月，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因合同纠纷起诉公司，被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分别于2016年12月4日、2016年12月23日将丰县北环路北、发展大道东的房产、土地使用权两次进行拍卖，公司现金流断裂。具体可见《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的企业信用报告。

10、山西潞宝集团焦化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9日，山西省长治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3)长执字第028号决定书，将被执行人长治市长信焦化余电有限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黄卫红、山西潞宝集团焦化有限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韩长安、潘路彪、李志民、李明德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司资金困难，无法履约。

11、中国金域黄金物资总公司

2014年初公司与其签订业务合同，2015年调试完成后开工预热系统故障，预热器烧毁，该系统232万元。该公司已于2016年4月要求公司赔偿，经过长期业务纠纷与诉讼，公司败诉，应收账款收回没有可能性，公司2016年全额计提坏账。

以上客户由于诉讼案件较多并且账龄期内未给公司支付任何货款，公司判断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明显低于其账面价值，应收款项无法收回，公司于2016年当期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二、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148,694,529.52	66.96%	11,998,440.96	13.5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76,738,211.02	34.04%	76,738,211.02	86.48%
合计	225,432,740.54	100.00%	88,736,651.98	100.00%

类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33,574,959.67	31.73%	4,425,521.48	5.77%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72,247,782.42	68.27%	72,247,782.42	94.23%
合计	105,822,742.09	100.00%	76,673,303.90	100.00%

类 别	2015.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26,518,036.68	100.00%	3,623,788.90	100.00%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合计	26,518,036.68	100.00%	3,623,788.90	100.00%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	2017. 12. 31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03,467,748.92	1.00%	1,034,677.49
1 至 2 年	10,625,267.43	5.00%	531,263.37
2 至 3 年	3,996,196.53	15.00%	599,429.48
3 至 4 年	20,635,770.23	30.00%	6,190,731.07
4 至 5 年	3,803,368.76	50.00%	1,901,684.38
5 年以上	1,740,655.17	100.00%	1,740,655.17
合计	144,269,007.04		11,998,440.96

账龄	2016. 12. 31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6,495,563.28	1.00%	164,955.63
1 至 2 年	5,185,676.50	5.00%	259,283.83
2 至 3 年	4,007,566.80	15.00%	601,135.02
3 至 4 年	5,836,682.94	30.00%	1,751,004.88
4 至 5 年	800,656.06	50.00%	400,328.03
5 年以上	1,248,814.09	100.00%	1,248,814.09
合计	33,574,959.67		4,425,521.48

账龄	2015. 12. 31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3,915,184.24	1.00%	139,151.84
1 至 2 年	6,555,483.10	5.00%	327,774.16
2 至 3 年	1,614,021.52	15.00%	242,103.23
3 至 4 年	1,959,533.73	30.00%	587,860.12

账龄	2015. 12. 31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4 至 5 年	293,829.09	50.00%	146,914.55
5 年以上	2,179,985.00	100.00%	2,179,985.00
合计	26,518,036.68		3,623,788.90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17. 12. 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新疆君创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76,738,211.02	76,738,211.02	100%	资不抵债、无偿还能力

项目	2016. 12. 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新疆君创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72,247,782.42	72,247,782.42	100%	资不抵债、无偿还能力